



ENM HOLDINGS LIMITED

安寧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8)

股東通訊政策

(中文版本僅供參考，一切以英文版本為準。)

1. 目的

- 1.1 本股東通訊政策所載條文旨在確保安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及投資人士，均可適時取得全面、相同及容易理解的本公司資料，使其可在知情情況下評估本公司，並讓股東及投資人士與本公司溝通。
- 1.2 向股東及投資人士傳達資訊的渠道為：
- (i) 呈交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披露資料；
 - (ii) 公司網站 www.enmholdings.com；
 - (iii) 公司通訊；及
 - (iv) 本公司股東大會。

2. 股東的查詢

- 2.1 股東應將有關其持股的問題直接提交予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之聯絡資料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
電話：(852)2862 8628
網上查詢：www.computershare.com/hk/zh/online_feedback

- 2.2 股東及投資人士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
- 2.3 股東及投資人士如對本公司有任何其他查詢，歡迎隨時聯絡公司秘書，其聯絡資料如下：

公司秘書
安寧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荃灣楊屋道 8 號如心廣場二座 33 樓 3301-3302 室
電郵：comsec@enmholdings.com
傳真：(852)2827 1491

3. 公司通訊*

- 3.1 向股東發放的公司通訊以淺白中、英雙語編寫，以利便股東理解通訊內容。鼓勵股東透過公司網站 www.enmholdings.com（「公司網站」）以電子方式查閱公司通訊，更為環保。股東有權選擇其首選的通訊語文版本（英文及／或中文）或收取方式（電子版本或印刷本）。

4. 公司網站

- 4.1 公司網站 www.enmholdings.com 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運營的廣泛資料，並包含所有公司通訊。
- 4.2 定期審查和更新公司網站。
- 4.3 本公司發送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資料亦會隨即登載在公司網站。有關資料包括財務報表、業績公佈、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告及其他監管要求的披露。上述文件會於首次發佈日期起，在公司網站最少登載 5 年。

5. 股東大會

- 5.1 股東宜參加股東大會，或倘其無法親身出席，則可委任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於會上代表其投票。
- 5.2 股東大會應作出適當安排，以鼓勵股東參與。會議主席應允許股東於會議上提出相關問題。
- 5.3 本公司會監察及定期檢討股東大會程序，如有需要會作出改動，以確保其切合股東需要。
- 5.4 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適當的行政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應出席股東大會回答股東的提問。

6. 與投資人士溝通

- 6.1 為促進與股東及投資人士的溝通，本公司可不時為投資者／分析員舉行簡報會、單獨會面、巡迴推介、傳媒訪問及推廣活動。
- 6.2 本公司董事及僱員但凡與投資者、分析員、傳媒或其他相關外界人士聯絡接觸或溝通對話，均須遵守本公司披露及處理內幕消息政策項下的披露責任及規定。

- 6.3 為確保披露及通訊一致性及獲授權，僅以下指定的本公司董事及僱員獲授權與股東、投資者、分析員、傳媒或其他公眾人士討論本公司的企業事宜：
- (i) 董事會主席；
 - (ii) 行政總裁；及
 - (iii) 財務總裁。

7. 股東私隱

- 7.1 本公司明白保障股東私隱的重要性，不會在未經股東同意下披露其資料，惟法律所規定者除外。

8. 檢討本政策

- 8.1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本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已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及其財務摘要報告（如適用）、中期報告及中期摘要報告（如適用）、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